



疫情 防控



加大采购力度,精准投放保障用药需求,缓解“买药难” 安徽40项具体举措 扎实推进“新十条”实施



开展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加强发热门诊(诊室)建设、新冠病毒感染者分级分类诊疗……12月15日,安徽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省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通报我省最新疫情防控工作相关情况,回应市民关切。 记者 马冰璐

细化实化40项具体举措 扎实推进“新十条”实施

目前,全省疫情形势及医疗救治秩序保持总体平稳,省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进一步细化

实化40项具体举措,扎实推进“新十条”实施。该取消的立即取消,如交通卡口查验点全部拆除,不再开展“落地检”,取消常态化区域核酸检测,取消一般场所核酸检测阴性查验,不再安排专班在交通场站接转重点涉疫地区人员,取消电子围栏等信息化防疫手段,取消安康码弹窗提醒等。该优化的全面优化,如对符合条件的轻症病

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一般采取居家隔离,也可自愿选择集中隔离等。该坚持的持续坚持,如高风险岗位人员“应检尽检”,养老院、中小学等场所继续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继续提供便民检测服务。该加强的尽快加强,如加强老年人疫苗接种、医疗资源准备、医药物资储备等。

这些人群 开展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

为发挥新冠病毒疫苗的保护作用,降低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后发生重症、危重症和死亡的风险,坚持“应接尽接”原则,加快提升80岁以上人

群接种率,继续提高60~79岁人群接种率。根据新冠病毒疫苗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实施方案,现阶段,可在第一剂次加强免疫接种基础上,在感染高风险人群、60岁以上老年人群、具有较严重基础性疾病人群和免疫力低下人群中开展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根据疫苗研发工作进展,所有批准附条件上市或紧急使用的疫苗均可用于第二剂次加强免疫,优先考虑序贯加强免疫接种,或采

用含奥密克戎毒株或对奥密克戎毒株具有良好交叉免疫的疫苗进行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第二剂次加强免疫与第一剂次加强免疫时间间隔为6个月以上。要求各地要延续前期行之有效的各项便民措施,继续通过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临时接种点、流动接种车等措施,最大限度为老年人提供便利。

合理设置一定数量便民采样点 适当保留集中隔离资源

要求各地要按照辖区人员分布、人口密度等实际情况,合理设置一定数量的便民采样点,方便群众,满足需求。要合理安排采样时间和班次。要继续做好核酸采样组织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和监管,确保核酸检测结果准确可靠,并按照要求做

好结果报告、上传等工作,方便群众及时查询。我省还要求各地要优化集中隔离资源的统筹调配,梳理现有的集中隔离资源,适当保留大型健康驿站、改造后的保障房等作为储备的集中隔离资源,满足群众集中隔离需求。

加大采购力度 精准投放保障用药需求

我省千方百计推动企业迅速稳产达产、扩能扩产,加大重点药物市场供给,引导合理有序精准投放,努力缓解买药难问题。

聚焦重点,全力以赴保障稳产达产。针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第九版)》《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中医药干预指引》中相关药物的生产企业,进一步加大生产要素保障,将有关生产企业和重点配套企业全部纳入白名单,确保生产供应稳定有序。派出驻企工作组,会同当地有关部门,保障重点药品生产供应,及时帮助解决物流、用工、用水、用电、原材料采购等困

难问题,组织企业加班加点、争分夺秒,开足马力,保持满负荷生产状态,并加快对有条件的企业增产扩能。精准投放,确保重点人群用药需求。抢购与囤药,会导致真正需要药物的患者购药困难,也会造成药品资源浪费。面对当前的大量需求,药品的精准投放是解决资源错配、避免药物浪费的关键。

全省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 已设置发热门诊652个

强力推动发热门诊(诊室)应设尽设、应开尽开。截至12月14日,全省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已设

置发热门诊652个,较一周前增加393个,符合条件的1194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全部设置发热门诊(诊室)。为尽可能方便群众就近就医、减少等待时间,正在安排依托亚定点医院、方舱医院、校医院、职工医院等,再增设一批发热门诊(诊室)。加强定点医院、亚定点医院建设。根据国家要求,全省共设置新冠肺炎定点救治医院16家,每个市各1家,共有床位近1.7万张。各市正在充

分利用方舱医院、健康驿站等现有资源,提标改造为具备一定治疗功能的亚定点医院。加强重症医疗资源准备。目前,我省二级及以上医院ICU床位总数为6934张,每10万人口ICU床位11.34张,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现有ICU医生7189人、护士17744人,目前能够满足重症救治需求,还在进一步组织相近专业医护人员进行ICU专科医师和护士培训,以储备后备力量。

5个区域性传染病救治基地 分片负责重症救治支持

由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牵头,省市成立专家组,指导全省医疗救治工作;合肥、阜阳、蚌埠、芜湖和安庆等5个区域性传染病救治基地,分片负责重症救治支持,接收急危重症患者转院救治;各

市、县级方舱医院、亚定点医院、定点医院、传染病专科医院以及二级以上综合医院独立院区(楼栋),分级分类收治新冠病毒感染者。对于抗原或核酸检测阳性的人员,如果是没有合并严重基础疾病的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一般采取居家隔离,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的家庭医生签约团队指导做好健康监测和用药指导。对于普通型病例,以及高龄合并严重基础疾病(心脏病、肿瘤等)但病情稳定的无症状

感染者和轻型病例,转诊至亚定点医院治疗。对于因其他疾病就诊合并新冠病毒感染的患者,由相应接诊医疗机构收治。对于以新冠肺炎为主要表现的重型、危重型病例和需要进行血液透析的病例,转诊至定点医院集中治疗。对于以基础疾病为主的重型、危重型病例,以及基础疾病超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亚定点医院医疗救治能力的,转至三级综合医院治疗。

